**上海光机所2018年度 “大学生创新实践训练计划”**

**项目申请指南**

为贯彻落实国家关于深化本科教改，发挥中国科学院上海光学精密机械研究所（简称：上海光机所）优质科教资源在本科生培养中的作用，着力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和科技创新能力，吸引国内优秀本科生利用本所设备和技术开展前沿课题研究，根据国家“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”（简称“国创计划”）的精神和中国科学院《关于启动2018年度“中国科学院大学生创新实践训练计划”的通知》（简称“科创计划”）要求，决定启动实施上海光机所“科创计划”项目申报工作。

一、申请对象

申请者应为全国各高校物理、光电、材料、机械、电子、通信等相关专业大二、大三学生。申请者需具有一定的创新意识和科研探索精神，具有浓厚的科研兴趣和扎实的理论基础知识。

二、申请要求

（一）已经获得所在高校同意。

（二）项目时间不得少于项目执行期下限（项目执行期限一般为6-12个月）。

（三）申请“科创计划”的本科生可根据自己的专业、兴趣，选择我单位相关研究方向的课题。也可以由本人自主提出课题，在我单位选择与课题相关的研究组开展研究工作。

三、实施流程

1. 项目申请受理

申报“科创计划”的学生请登陆中国科学院智慧教育系统（<http://www.iedu.cas.cn/>），点击“科教协同学生入口”，之后点击首页右侧“科创计划报名”栏目，注册后进入申请系统。

进入申报页面后，点击“新增申请”，申请研究所请选择“上海光学精密机械研究所”，如出现无法登陆网站或不能提交申请材料等情况，可尝试用使用IE以外的其他浏览器。

认真填写各项个人信息和申请项目信息，提交即可生成申请号；下载项目申请表，打印后盖章，再上传扫描件功能上传扫描件信息。上传盖章扫描件前可以修改报名信息，修改后再次点击提交即可。报名信息须与盖章扫描件一致。

申请者应与我所相关导师取得联系，将申请项目信息、个人简历和成绩单等信息发送给申请导师的邮箱，向导师自荐，以便导师了解学生基本情况、科研兴趣等，并在科研实践安排、研究方向等达成初步意向后填写申报系统，申报截止时间：2018年6月20日。

“科创计划”以年度为单位，每年受理并遴选一次。2018年“科创计划”研究所拟支持的研究方向汇总见附件1。

项目结束后，获资助学生应完成项目验收报告（5000-10000字）；指导教师和研究所给出评议意见。学生总结报告从同一登录口进入上传。

2. 项目立项

6月底，我所将完成“科创计划”项目立项资助的相关评审工作，并通知获得资助的申请者。

3. 项目实施与验收

上海光机所为每个立项项目提供指导老师以及实践环境等支撑条件。项目执行期限一般为6-12个月，项目完成后，由我所组织验收并评选出优秀项目给予奖励。

四、成果管理

1、项目完成后应在系统中填写项目总结报告（5000至10000字），指导教师需给出评议意见。

2、科研成果归上海光机所与申请者共享，资助课题发表论文或专利均需注明“中国科学院上海光学精密机械研究所科创计划资助”，中国科学院上海光学精密机械研究所为第一署名单位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金老师

联系电话：021-69918720

电子邮箱：jinlihui@siom.ac.cn

通信地址：上海市嘉定区清河路390号

邮编：201800

上海光机所人事教育处

2018年4月24日